类别标记: B

签发人: 孙黎明

宁波前湾新区管理委员会文件

甬前管建[2023]1号

宁波前湾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慈溪市第十八届人大第二次会议第 132 号建议的答复

陈益女代表:

您提交的《关于加快新建崇寿镇卫生院的建议》收悉。首 先非常感谢您对新区崇寿镇卫生事业的关心和支持,对于您的 建议,经认真研究,现答复如下:

崇寿镇卫生院迁建工程,目前选址在崇寿镇中心小学西南侧,项目建设用地规模8000平方米,拟建建筑面积约12000平方米,已完成设计招投标方案上会工作,正在规划调整报批,下一步我镇将做深做实项目方案及报批工作,争取早日开工建设,满足我镇群众医疗需求。

最后,再次感谢您对新区崇寿镇卫生事业发展提出的宝贵意见,希望您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支持崇寿发展。

宁波前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2023年6月25日

抄 送: 慈溪市人大代表工委, 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, 慈溪市 崇寿镇人大主席团。

联系人: 陈友洪

联系电话: 63293527